诺安纯债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8年第四季度报告

基金管理人: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9年1月21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9年1月18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8年10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诺安纯债定期开放债券
场内简称	诺安纯债
交易代码	163210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3年3月27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14,183,851.00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通过对影响债券市场各类要素的分析以及投资组合的积极主动管理,力争获得超过业绩比较基准的长期稳定收益。
投资策略	1、封闭期投资策略 在封闭期内,为合理控制本基金开放期的流动性风险,并满足每次开放期的流动性需求,原则上本基金在投资管理中将持有债券的组合久期与封闭期进行适当的匹配。同时,在遵守本基金有关投资限制与投资比例的前提下,将主要投资于高流动性的投资品种,减小基金净值的波动。 2、开放期投资安排 在开放期,本基金原则上将使基金资产保持现金状态,基金管理人将采取各种有效管理措施,保障基金运作安排,防范流动性风险,满足开放期流动性的需求。在开放期前根据市场情况,进行相应压力测试,制定开放期操作规范流程和应急预案,做好应付极端情况下赎回的准备。
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三年期定期存款税后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其预期收益和风险水平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诺安纯债 诺安债C
下属分级基金的场内简称	诺安纯债 –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163210 163211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349,814,763.73份 64,369,087.27份

注:本基金的A类份额通过场内和场外两种方式交易,上市的证券所为“深圳证券交易所”,场内简称“诺安纯债”,场内代码163210。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8年10月1日 – 2018年12月31日)	
	诺安纯债	诺安债C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6,977,992.79	1,197,848.95
2. 本期利润	12,292,877.20	2,165,888.44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351	0.0336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403,952,357.91	73,535,123.82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155	1.142

注:①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②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诺安纯债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3.13%	0.07%	0.70%	0.01%	2.43%	0.06%

诺安债C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2.98%	0.08%	0.70%	0.01%	2.28%	0.07%

注: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三年期定期存款税后收益率。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注:本基金的建仓期为6个月,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符合合同约定。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谢志华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13年5月25日	–	13	理学硕士,具有基金从业资格,曾先后任职于华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从事固定收益类品种的研究、投资工作。曾于2010年8月至2012年8月任招商安心收益债券基金经理,2011年3月至2012年8月任招商安瑞进取债券基金经理。2012年8月加入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投资经理,现任固定收益事业部副总经理、总裁助理。2013年11月至2016年2月任诺安泰鑫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基金经理,2015年3月至2016年2月任诺安裕鑫收益两年定期开放债券基金经理,2013年4月至2016年3月任诺安信用债券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基金经理,2014年6月至2016年3月任诺安永鑫收益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基金经理,2013年8月至2016年3月任诺安稳固收益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基金经理,2014年11月至2017年6月任诺安保本混合基金经理,2015年12月至2017年12月任诺安利鑫保本混合及诺安景鑫保本混合基金经理,2016年1月至2018年1月任诺安益鑫保本混合基金经理,2016年2月至2018年3月任诺安安鑫保本混合基金经理,2017年12月至2018年1月任诺安利鑫混合基金经理,2016年4月至2018年5月任诺安和鑫保本混合基金经理,2014年11月至2018年6月任诺安汇鑫保本混合基金经理,2017年12月至2018年7月任诺安景鑫混合基金经理。2013年5月起任诺安网鑫保本混合及诺安纯债定期开放债券基金经理,2013年12月起任诺安优化收益债券基金经理,2014年11月起任诺安聚利债券基金经理,2016年2月起任诺安理财宝货币、诺安聚鑫宝货币及诺安货币基金经理,2017年6月起任诺安行业轮动混合基金经理,2018年5月起任诺安天天宝货币基金经理,2018年7月起任诺安汇利混合基金经理。

注:①此处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为公司作出决定并对外公告之日;

②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等。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间,诺安纯债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守了《诺安纯债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遵守了本公司管理制度。本基金投资管理未发生违法违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2011年修订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本公司更新并完善了《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制度》。制度的范围包括境内上市股票、债券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等投资管理活动,同时涵盖投资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相关的各个环节。

投资研究方面,公司设立全公司所有投资组合适用的证券备选库,在此基础上,不同投资组合根据其投资目标、投资风格和投资范围的不同,建立不同投资组合的投资对象备选库和交易对手备选库;公司拥有健全的投资授权制度,明确投资决策委员会、投资总监、投资组合经理等各投资决策主体的职责和权限划分,投资组合经理在授权范围内可以自主决策,超过投资权限的操作需要经过严格的审批程序;公司建立了统一的研究管理平台,所有内外部研究报告均通过该研究管理平台发布,并保障该平台对所有研究员和投资组合经理开放。

交易执行方面,对于场内交易,基金管理人在投资交易系统中设置了公平交易功能,交易中心按照时间优先、价格优先的原则执行所有指令,如果多个投资组合在同一时点就同一证券下达了相同方向的投资指令,并且市价在指令限价以内,投资交易系统自动将该证券的每笔交易报单都自动按比例分拆到各投资组合;对于债券一级市场申购、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购等非集中竞价交易的交易分配,在参与申购之前,各投资组合经理独立地确定申购价格和数量,并将申购指令下达给交易中心。公司在获配额度确定后,按照价格优先的原则进行分配,如果申购价格相同,则根据该价位各投资组合的申购数量进行比例分配;对于银行间市场交易、固定收益平台、交易所大宗交易,投资组合经理以该投资组合的名义向交易中心下达投资指令,交易中心向银行间市场或交易对手询价、成交确认,并根据“时间优先、价格优先”的原则保证各投资组合获得公平的交易机会。

本报告期内,公平交易制度总体执行情况良好,未发现违反公平交易制度的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生违法违规且对基金财产造成损失的异常交易行为。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交易次数为1次,主要原因在于投资组合采用的投资策略导致。经检查未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四季度债券市场整体向好。经济数据继续走弱,央行降准,资金面保持宽松,原油等商品价格下跌。多重利好因素共振下,利率债收益率显著下行,中长久期信用债收益率下行较多,信用利差收窄,但信用风险继续释放,违约事件时有发生。

投资运作上,诺安纯债提高了长端利率债配置比例并进行了波段操作。

下一阶段,诺安纯债将以维持配置为主,波段操作为辅,积极把握利率债机会。信用债方面,根据严格的内部评级要求,更加审慎的自下而上挑选个券,并加强跟踪评级力度。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诺安纯债基金份额净值为1.155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3.13%,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70%。

截至报告期末,诺安债C基金份额净值为1.142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2.98%,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70%。

注:①此处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为公司作出决定并对外公告之日;

②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等。

4.5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712,092,000.00	97.33
	其中:债券	712,092,000.00	97.33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3,218,989.14	0.44
8	其他资产	16,320,008.04	2.23
9	合计	731,630,997.18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103,512,000.00	21.68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103,512,000.00	21.68
4	企业债券	225,743,000.00	47.28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221,291,000.00	46.34
6	中期票据	161,546,000.00	33.83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712,092,000.00	149.13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80205	18国开05	950,000	103,512,000.00	21.68
2	124827	14普国资	400,000	29,068,000.00	6.09
3	011801771	18灵山SCP004	250,000	25,112,500.00	5.26
4	124613	14长建投	300,000	22,236,000.00	4.66
5	124388	13任城债	500,000	20,535,000.00	4.30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股指期货。

5.9.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5.9.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投资国债期货。

5.10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0.1 本基金本报告期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报告期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的情形,也没有出现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0.2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10.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789.72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6,318,218.32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6,320,008.04

5.10.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0.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10.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诺安纯债	诺安债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349,814,763.73	64,369,087.27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	–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	–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49,814,763.73	64,369,087.27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	–	–	–	–		–	–
个人	–	–	–	–	–		–	–
产品特有风险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20%的情形,敬请投资者留意。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及本基金无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①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诺安纯债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文件。

②《诺安纯债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③《诺安纯债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④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⑤诺安纯债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18年第四季度报告正文。

⑥报告期内诺安纯债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9.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住所。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致电本基金管理人全国统一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998,亦可至基金管理人网站 www.lionfund.com.cn查阅详情。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1月21日

诺安低碳经济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8年第四季度报告

基金管理人: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9年1月21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9年1月18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8年10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诺安低碳经济股票
交易代码	001208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5年5月12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119,576,184.96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通过投资于低碳经济主题相关上市公司,在控制投资风险的同时,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1、资产配置策略方面,本基金将采取战略性资产配置和战术性资产配置相结合的资产配置策略,根据宏观经济运行态势、政策变化、市场环境的变化,在长期资产配置保持稳定的前提下,积极进行短期资产灵活配置,力图通过时机选择构建在承受一定风险前提下获取较高收益的资产组合。本基金实施大类资产配置策略过程中还将根据各类证券的风险收益特征的相对变化,动态优化投资组合,以规避或控制市场风险,提高基金收益率。 2、低碳经济主题配置策略 a)低碳经济主题及其相关行业和公司的界定 走向低碳化已是大势所趋,低碳经济也势在必行。低碳经济是一项系统工程,必须从经济和社会整体出发,着重在七个方面实现。低碳经济主题相关行业和公司来自于这七个方面:能源低碳化如以新能源、节能减排、绿色发展等为主营业务,提供相关设备、技术、产品、服务等与能源产业链相关的行业或公司,交通低碳化如新能源汽车等行业或公司,建筑低碳化如生产使用节能环保建筑材料的相关行业或公司,农业低碳化如林业、有机农业等行业或公司,工业低碳化如发展节能减排和极参与碳排放交易与治理的工业行业或公司,服务低碳化如提倡智能信息化服务的行业或公司,消费低碳化如提倡绿色消费及可循环消费的酒店、旅游等行业或公司。 未来随着经济增长方式转变和产业结构升级,从事或受益于上述投资主题的外延将会逐渐扩大,本基金将视实际情况调整上述对低碳经济主题类股票的识别及认定。 b)行业配置策略 本基金将分别从以下几个方面对低碳经济的各个子行业进行分析: (1)政策分析:本基金将密切关注低碳经济相关国家产业政策以及财政税收政策和货币政策等变化对低碳经济主题相关行业的影响,积极配置收益于政策变化的行业。 (2)公司分析:技术水平将影响低碳经济主题相关公司的发展情况。本基金将密切跟踪低碳经济主题相关公司技术水平变化及发展趋势,重点关注技术水平提升较快且发展趋势良好的上市公司。 (3)市场分析:低碳经济主题相关行业可能会处于各自不同的发展阶段及行业周期,本基金将重点关注处于行业上升阶段及上升周期的子行业进行投资。 3、个股投资策略方面,本基金将结合定量与定性分析,充分发挥基金管理人研究团队和投资团队的选股能力,选择具有领先优势、创新能力及成长潜力良好的上市公司进行投资。 4、债券投资策略方面,本基金的债券投资部分采用积极管理的投资策略,具体包括利率预测策略、收益率曲线预测策略、溢价分析策略以及个券价值策略。 5、权证投资策略方面,本基金将主要运用价值发现策略和套利交易策略等。作为辅助性投资工具,我们将结合自身资产状况审慎投资,力图获得最佳风险调整收益。 6、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方面,本基金将在国内资产证券化产品具体政策框架下,通过对资产池结构和质量的跟踪考察、分析资产支持证券的发行条款、预估提前偿还率变化对资产支持证券未来现金流的影响,充分考虑该投资品种的风险补偿收益和市场流动性,谨慎投资资产支持证券。本基金将严格控制资产支持证券的总体投资规模并进行分散投资,以降低流动性风险。 未来,根据市场情况,基金可相应调整和更新相关投资策略,并在招募说明书更新中公告。
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沪深300指数与中证全债指数的混合指数,即:80%×中证内地低碳经济主题指数与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20%×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股票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较高预期风险和较高预期收益品种,其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水平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管理人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8年10月1日 – 2018年12月31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52,896,180.55
2.本期利润	–90,826,568.20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806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077,945,943.73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963

注:①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②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7.85%	1.31%	–7.17%	1.38%	–0.68%	–0.07%

注: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80%×中证内地低碳经济主题指数收益率+20%×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注:本基金建仓期为6个月,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合同约定。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盛震山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15年9月26日	–	9	硕士,具有基金从业资格。自2009年7月至2010年1月在中邮创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研究员。2010年4月加入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基金经理助理。2015年4月至2017年11月任诺安低碳经济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5年1月起任诺安益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8年3月起任诺安安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8年6月起任诺安安盈积极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8年7月起任诺安积极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8年9月起任诺安优化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注:①此处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之日;

②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等。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间,诺安低碳经济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守了《诺安低碳经济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遵守了本公司管理制度。本基金投资管理未发生违法违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2011年修订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本公司更新并完善了《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制度》。制度的范围包括境内上市股票、债券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等投资管理活动,同时涵盖投资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相关的各个环节。

投资研究方面,公司设立全公司所有投资组合适用的证券备选库,在此基础上,不同投资组合根据其投资目标、投资风格和投资范围的不同,建立不同投资组合的投资对象备选库和交易对手备选库;公司拥有健全的投资授权制度,明确投资决策委员会、投资总监、投资组合经理等各投资决策主体的职责和权限划分,投资组合经理在授权范围内可以自主决策,超过投资权限的操作需要经过严格的审批程序;公司建立了统一的研究管理平台,所有内外部研究报告均通过该研究管理平台发布,并保障该平台对所有研究员和投资组合经理开放。

交易执行方面,对于场内交易,基金管理人在投资交易系统中设置了公平交易功能,交易中心按照时间优先、价格优先的原则执行所有指令,如果多个投资组合在同一时点就同一证券下达了相同方向的投资指令,并且市价在指令限价以内,投资交易系统自动将该证券的每笔交易报单都自动按比例分拆到各投资组合;对于债券一级市场申购、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购等非集中竞价交易的交易分配,在参与申购之前,各投资组合经理独立地确定申购价格和数量,并将申购指令下达给交易中心。公司在获配额度确定后,按照价格优先的原则进行分配,如果申购价格相同,则根据该价位各投资组合的申购数量进行比例分配;对于银行间市场交易、固定收益平台、交易所大宗交易,投资组合经理以该投资组合的名义向交易中心下达投资指令,交易中心向银行间市场或交易对手询价、成交确认,并根据“时间优先、价格优先”的原则保证各投资组合获得公平的交易机会。

本报告期内,公平交易制度总体执行情况良好,未发现违反公平交易制度的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生违法违规且对基金财产造成损失的异常交易行为。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交易次数为1次,主要原因在于投资组合采用的投资策略导致。经检查未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

4.4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8年第四季度,本基金延续了相对谨慎和保守的投资策略:首先,组合的股票仓位保持在最低合规仓位附近;其次,行业配置方面,综合行业和公司的基本面状况,择机重点增加了农业、地产等行业龙头公司的配置,减持了传媒、非银、轻工等行业及相关个股的持仓;与此同时,继续回避了医药、白酒、家电、汽车等典型大消费领域及相应龙头个股。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0.963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7.85%,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7.17%。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869,350,818.85	80.41
	其中:股票	869,350,818.85	80.41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50,000,000.00	13.88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61,015,745.18	5.64
8	其他资产	714,420.09	0.07
9	合计	1,081,080,984.12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169,152,127.00	15.69
B	采矿业	91,463,512.57	8.48
C	制造业	214,782,144.73	19.93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39,698,745.48	3.68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2,487,888.09	0.23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3,184,053.76	0.30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82,719,798.37	7.67
J	金融业	118,670,463.47	11.01
K	房地产业	117,087,690.78	10.86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30,104,394.60	2.79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869,350,818.85	80.65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300498	温氏股份	3,809,531	99,733,521.58	9.25
2	000002	万 科A	4,100,029	97,662,690.78	9.06
3	601288	农业银行	23,000,000	82,800,000.00	7.68
4	600050	中国联通	15,999,961	82,719,798.37	7.67
5	600332	白云山	2,100,000	75,096,000.00	6.97
6	600887	伊利股份	3,199,947	73,214,787.36	6.79
7	601857	中国石油	9,589,873	69,142,984.33	6.41
8	002299	圣农发展	3,033,773	50,178,605.42	4.66
9	600900	长江电力	2,499,921	39,698,745.48	3.68
10	600298	安琪酵母	1,349,924	34,058,582.52	3.16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股指期货。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投资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投资国债期货。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投资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本报告期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除安琪酵母外,本报告期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的情形,也没有出现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2017年12月26日,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琪酵母”)控股子公司安琪酵母(崇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琪崇左”)的厂区内有机肥料原料储罐发生爆裂事故,造成1名值班员工死亡,部分浓缩液泄漏造成左江河段局部污染。本次事故经调查组认定是一起生产安全责任事故,由此引发的次生环境污染事故,属于责任事故。崇左市人民政府下发了《崇左市人民政府关于安琪酵母(崇左)有限公司“12·26”生产安全事故调查结案的批复》(崇政函[2018]108号)。在此基础上,崇左市环境保护局下发了行政处罚决定书(崇环罚字【2018】6号),对安琪崇左处以罚款人民币20万元的行政处罚;崇左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下发了行政处罚决定书(单位)(崇安监管罚【2018】工业-1号)、行政处罚决定书(个人)(崇安监管罚【2018】工业-2号),对安琪崇左及相关责任人作出罚款人民币24.56万元的行政处罚。

安琪酵母全资子公司安琪酵母(伊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琪伊犁”)收到伊犁哈萨克自治州环境保护局出具的3份行政处罚决定书即伊州环罚【2018】4号、伊州环罚【2018】7号和伊州环罚【2018】10号,原因是公司存在超过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排放大气污染物的行为,异味污染物超标。伊犁州环保局对安琪伊犁作出3次各罚款人民币20万元的行政处罚,合计罚金60万元。

安琪酵母子公司安琪酵母(赤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琪赤峰”)收到赤峰市环境保护局出具的行政处罚决定书,即赤环罚【2018】22号,原因是公司废水总排口排放水污染物总磷浓度超过国家规定的《酵母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直接排放标准,赤峰市环保局对安琪赤峰作出罚款人民币35万元的行政处罚。

截至本报告期末,安琪酵母(600298)为本基金前十大重仓股。从投资的角度看,我们认为未来烘焙市场发展空间较大、行业竞争格局良好,公司市场份额领先、竞争力突出,长期来看成长潜力较大。上述行政处罚措施暴露了公司在经营管理上存在的缺陷、有望起到警示效果,促进公司提升安全生产和环境保护的责任意识、资金投入以及经营管理水平。我们亦注意到公司公告已采取整改措施、落实责任、加强管理。因此,公司的长期竞争力不会受到负面影响,本基金继续持有安琪酵母,本基金对该股票的投资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

5.11.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368,347.27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60,669.70
5	应收申购款	185,403.12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714,420.09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的情况。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141,280,215.88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86